

桃園市桃園區大有國民小學 函

地址：33052桃園市桃園區大有路220號
承辦人：輔導主任 簡文真
電話：3577715-610
電子信箱：e001@mail.dye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新屋區新屋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2月20日
發文字號：有小輔字第1140001053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

主旨：本校辦理「113學年度教育優先區親職教育講座～「找到親師界線讓工作事半功倍」，敬請協助公告並鼓勵貴校教師、家長及社區人士踴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113學年度教育部推動教育優先區計畫辦理。

二、本活動相關訊息如下：

(一)時間：114年3月05日(三) 下午14:00-16:00

(二)地點：大有國小一樓視聽教室

(三)講師：徐孟微 諮商心理師

(四)主題：找到親師界線・讓工作事半功倍

三、報名方式：即日起至全國特殊教育資訊網

(<https://special.moe.gov.tw/study.php>) 報名。請登入縣市(桃園市)→各級學校(所有學校)→學年(113學年度下學期)→關鍵字(登錄單位：大有國小)，全程參與者核予2小時研習時數。

四、為響應環保，當日請自備環保杯具(校內備有飲水機)。

五、本案聯絡人：大有國小輔導室3577715分機610輔導主

輔導室 114/02/21 09:01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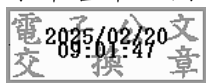
1140001227

無附件

任。

正本：本市各市立國小

副本：



裝

訂

線

